

# 刺網漁業漁具標示措施

簡介

1 范家銑



## 壹、前言

刺網漁業是臺灣最大宗的家計型漁業，因其具有成本低、高效率、被動性、操作簡易、省能源等優點，不需要複雜的機器配合，藉由網目尺寸控制目標漁獲物大小，是非常普遍且容易入門的作業方式。根據資料統計，現有核准經營及兼營刺網漁業漁船（筏）有近1萬艘，約占全國漁船（筏）總數的一半。而刺網受其網具形

態及作業方式影響，作業中易纏絡覆蓋礁岩，或隨海流漂流使生物纏繞，材質又不易分解，除影響漁船航行安全外，也影響海洋生態環境，成為近年來在面對海洋廢棄物處理的重要課題之一。

行政院為鼓勵國人親海、愛海，於109年提出「向海致敬」政策，在維持潔淨海岸及海洋資源之餘，兼顧海洋活動產業發展，並於109年5月7日核定「向海致敬——海岸清潔維護

註1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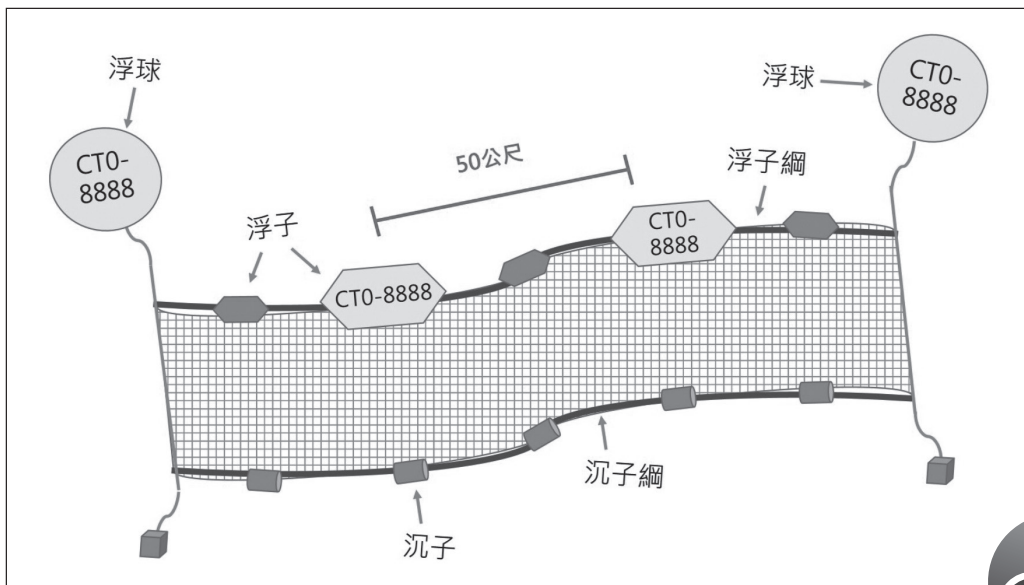
計畫」，目標讓海岸永遠是乾淨的。其中涉及漁業主要政策之一，就是極積推動刺網具實名制管理，希望透過網具溯源追蹤管理的機制，讓使用者負起責任，減少廢棄漁網具產生。

在基隆市、澎湖縣等地方政府率先針對轄內刺網進行實名制管理後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（簡稱農委會）漁業署參考各方經驗與建議，歷時半年積極與地方溝通說明，於110年1月14日由農委會公告「刺網漁業漁具標示措施」（簡稱本措施），希望由源頭管理賦予使用者責任，除了讓漁民妥善保管漁網具外，也建立網具流失通報機制，鼓勵漁民將廢棄漁網具攜回漁港內集中處理，減少海中廢棄漁網具產生。

## 貳、管理辦法重點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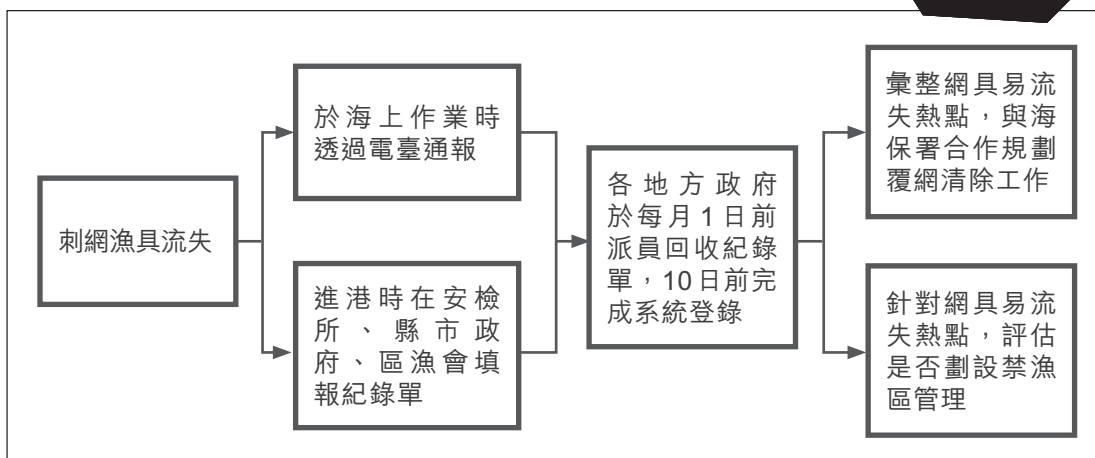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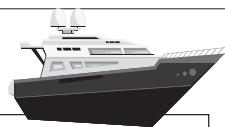
### 一、刺網標示方法

- (一) 為便利漁業人進行刺網漁業漁具標示作業，本措施規範可以書寫、噴漆、鐫刻、綁繫標籤或其他不易脫（剝）落之方式，標示漁船統一編號，標示字體應清晰明顯。
- (二) 刺網兩端浮球或旗幟上均須標示，綁繫於浮子網上之浮子，長度在8公分以上者，每間距50公尺須有1浮子標示，長度小於8公分或未綁繫浮子者，須於兩端浮球間浮子網上，至少擇一處標示。
- (三) 自110年7月1日起，未完成刺網漁業漁具標示或標示不實



刺網漁業漁具標示示意圖。





刺網漁業漁具流失通報機制。

者，將處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～15萬元罰鍰，並沒入其採捕或載運之漁獲及漁具。

（三）111年1月1日起，漁業人攜帶刺網漁業漁具流失，未依規定通報者，將處3～15萬元罰鍰。

## 二、網具流失通報機制

- （一）漁船出港作業，因受海況影響、網具纏絡、航安事故或其他原因致無法取回所攜帶之刺網漁業漁具，應依規定完成通報。
- （二）漁業人於海上作業期間網具流失，可向臺灣地區漁業通訊電臺通報，由電臺協助填寫「因故無法取回刺網漁業漁具通報紀錄單」；或於進港後就近至行政院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安檢所（站）及各區漁會填寫，再由各地方政府定期將紀錄單回收，彙整後登錄系統，作為後續政策規劃參考依據。

## 參、結語

臺灣四面環海，漁業資源相當豐富，海洋廢棄物及廢棄漁網具議題持續受到各界關注，仍需要政府部門、民間團體、每一位國人合作保護海洋。漁網具是漁民所購買的漁撈生財工具，不會故意將漁網具棄置於海中，但仍有部分漁網具因為作業不慎或遇緊急狀況，造成無法回收情形發生，希望透過刺網實名制管理及流失通報機制之建立，減少海中廢棄漁網具，同時蒐集漁網具流失熱點資訊，藉以增加海中覆網清除效率，共同建立乾淨海洋環境，讓漁業資源永續經營。